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OP FINANCIAL LIMITED

### 東英金融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40)

##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之年度業績公告

### 業績

東英金融有限公司(前稱東英金融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或「東英金融」)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或「董事」)欣然向股東提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上一個財政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營業額	3	<b>430,744</b>	428,550
收益	3	<b>125,437</b>	101,607
其他收入		<b>12,558</b>	2,21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之財務資產未變現收益/ (虧損)變動淨額			
—分類為持作買賣		<b>(42,105)</b>	(58,596)
—於初步確認時指定		<b>82,472</b>	21,421
		<b>40,367</b>	(37,17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之財務負債未變現收益/ (虧損)變動淨額		<b>37,861</b>	(25,353)
出售投資之已變現收益淨額		<b>49,113</b>	125,741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虧損		<b>(483)</b>	—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之減值虧損		<b>(3,353)</b>	(49,927)
以權益結算之股份支付款項		<b>(7,116)</b>	(10,061)
營運及行政開支	6	<b>(165,417)</b>	(90,970)

\* 僅供識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營運盈利		88,967	16,078
融資成本		(3,126)	–
應佔採用權益法列賬之投資之業績		50,421	187,288
投資一間聯營公司之減值虧損		–	(2,096)
稅前盈利		136,262	201,270
稅項	5	7,158	(13,210)
本年度盈利	6	143,420	188,060
其他全面收益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公平值變動		48,903	(32,571)
減值虧損		3,353	49,927
於出售時轉撥至損益之結餘		(161)	–
應佔採用權益法列賬之投資之其他全面收益			
應佔採用權益法列賬之一項投資之			
其他全面收益		186	–
盈餘儲備		9	–
匯兌差額		440	(296)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淨額		52,730	17,060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196,150	205,120
每股盈利			
基本	7(a)	6.77 仙	10.15 仙
攤薄	7(b)	6.72 仙	10.12 仙
建議每股末期股息		4 仙	4 仙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固定資產		594	294
遞延稅項資產		3,133	–
採用權益法列賬之投資		1,015,689	644,123
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		346,804	322,03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之財務資產		352,422	239,912
		<u>1,718,642</u>	<u>1,206,368</u>
<b>流動資產</b>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之財務資產		1,082,874	35,258
債務投資		1,456,000	–
應收賬款及貸款	8	83,237	3,970
預付稅項		12,837	–
應收利息		14,133	2,543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0,446	1,199
銀行及現金結存		1,771,671	1,786,810
		<u>4,431,198</u>	<u>1,829,780</u>
<b>總資產</b>		<u>6,149,840</u>	<u>3,036,148</u>
<b>股本及儲備</b>			
股本		293,740	189,740
儲備		5,301,118	2,724,760
<b>總權益</b>		<u>5,594,858</u>	<u>2,914,500</u>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		69,353	63,210
其他應付款項		14,694	5,197
已收按金	9	240,000	–
應付貸款	10	127,975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之財務負債		58,310	–
應付稅項		14,678	27,888
		<u>525,010</u>	<u>96,295</u>
<b>非流動負債</b>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之財務負債		29,972	25,353
<b>總負債</b>		<u>554,982</u>	<u>121,648</u>
<b>總權益及負債</b>		<u>6,149,840</u>	<u>3,036,148</u>
<b>資產淨值</b>		<u>5,594,858</u>	<u>2,914,500</u>
<b>每股資產淨值</b>	11	<u>港幣1.90元</u>	<u>港幣1.54元</u>

## 附註

### 1. 編製基準

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原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綜合財務報表乃依據歷史成本常規法編製，就若干按公平值列賬之投資及衍生工具之重估作出修訂。

###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a) 本集團採納之新訂準則及準則之修訂

本年度，本集團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相關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目前已頒佈，並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開始之會計年度生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適用之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下列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與本集團之業務相關。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本年度或過往年度之業績及財務狀況概無造成重大影響，且亦無導致本集團之會計政策出現任何重大變動。

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開始之財政期間首次採納下列經修訂準則：

- 收購合營企業之會計法—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之修訂「共同安排」
- 釐清可接納之折舊及攤銷方法—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無形資產」之修訂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之年度改進；及
- 披露計劃—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呈報」之修訂

採納該等修訂對本年度或任何過往年度概無任何影響，亦對將來年度影響不大。

#### (b) 以下新訂準則、修訂本及詮釋已頒佈但於本年度尚未生效，且並無提早應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財務工具」*

新準則規定了財務資產和財務負債之分類、計量及終止確認，並制訂新對沖會計規則及新財務資產減值模式。

本集團持有之財務資產包括：

- 現分類為可供出售而其可選擇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權工具；
- 現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且很可能繼續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下之相同基準入賬之股權投資；及
- 現分類為貸款及應收款項且按攤銷成本列賬之債務投資。

相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進行財務資產分類，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預期會導致有關分類出現若干差異。最重大之變動包括可供出售財務資產約港幣346,804,000元將會重新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之財務資產，及約港幣70,668,000元之投資重估儲備將會轉撥至保留盈利。

除此之外，本集團預期新指引不會對其財務資產之分類和計量有重大影響。

新對沖會計規則將使對沖工具之會計法與本集團之風險管理實務更緊密一致。作為一般性規則，更多對沖關係可能符合對沖會計條件，因該標準引入更多基於原則的方法。儘管本集團尚未進行詳細評估，但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時，本集團現時之對沖關係仍將符合條件繼續適用對沖會計法。因此，本集團預期不會對其對沖關係之會計處理產生重大影響。

新減值模型規定，減值撥備按預期信貸虧損(「ECL」)確認，而並非如現時於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下，僅按所產生信貸虧損確認。此適用於按攤銷成本分類之財務資產、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下之合約資產、應收租賃款項、債務承擔及若干財務擔保合約。儘管本集團尚未詳細評估新模型將如何影響其減值撥備，惟其有可能導致提早確認信貸虧損。本集團仍在評估全面影響。

新準則亦引入已擴大披露規定和呈報改變。預期將改變本集團有關其財務工具的披露性質和範圍，尤其是在新準則採納的年度內。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必須在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財政年度應用。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過渡性條文，只容許就二零一五年二月一日前開始之年度報告期分階段提早採納。在該日後，新規則必須全數採納。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收入確認之新準則。此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涵蓋出售貨品和提供服務產生之收入)和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涵蓋建造合約)。新準則的原則為收入於貨品或服務之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確認。此準則容許全面追溯採納或經修改追溯方式採納。

管理層目前正評估採納此新準則對本集團財務報表之影響，並已識別到以下可能受影響之範疇：

- 履行合約產生之若干成本會計處理—若干目前支銷之成本或需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確認為資產。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財政年度內強制生效。於現階段，本集團無意於準則生效日期前採納有關準則。管理層目前正評估採納此新準則對本集團財務報表之影響，並未預視到採納準則後會構成任何重大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由於經營與財務租賃之界別被取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導致幾乎所有租賃於資產負債表中予以確認。根據新準則，資產(使用租賃項目之權利)及支付租金之財務負債予以確認。短期及低價值租賃為唯一例外。出租人之會計處理不會出現重大改變。

準則將主要影響本集團經營租賃之會計處理。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有不可撤銷之經營租賃承擔。然而，本集團尚未釐定在何程度下此等承擔將會導致確認資產與未來付款之負債，以及對於本集團盈利及現金流量分類有何影響。

若干承擔可能涵蓋在短期及低價值租賃之例外中，而若干承擔可能與不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下之租賃的安排有關。新準則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財政年度內強制生效。於現階段，本集團無意於準則生效日期前採納有關準則。

其他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或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預期不會對本集團構成重大影響。

### 3. 營業額及收益

營業額指股息收入、來自合作投資夥伴之履約權利金、利息及其他收入、已收期權金以及出售股權投資之出售所得款項總額。

本年度所確認之收益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股息收入	7,077	765
來自合作投資夥伴之履約權利金	15,639	15,520
利息及其他收入	102,721	34,918
已收期權金	-	50,404
	<u>125,437</u>	<u>101,607</u>

#### 4. 分部資料

主要經營決策者已認定為執行董事，受限於上市規則規定。執行董事採用計量經營盈利之方法評估經營分部。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作出分部報告之計量政策，與其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後，根據就決定本集團業務組成部分之資源分配及審閱此等組成部分之表現而向執行董事呈報之內部財務資料，本集團僅識別投資控股一個經營分部。因此，並無呈列分部披露資料。

##### 地區資料：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收益		
香港	105,746	10,622
中國內地	19,691	15,520
泰國	-	50,404
澳洲	-	24,296
其他國家	-	765
	<u>125,437</u>	<u>101,607</u>

於呈列地區資料時，收益的呈列乃以投資或投資夥伴所在地為依據。

##### 非流動資產(財務工具除外)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香港	318,009	139,505
中國內地	<u>701,407</u>	<u>504,912</u>

##### 有關主要投資之資料：

於本年度，從本集團其中一項債務投資已收取之利息收入及從本集團其中一項非上市投資所得之履約權利金，各佔本集團收益總額10%或以上，分別約港幣49,233,000元及港幣15,639,000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本集團非上市投資之已收取履約權利金、已收取債務投資利息及已收取期權金各佔本集團收益總額10%或以上，分別約為港幣15,520,000元、港幣24,296,000元及港幣50,404,000元。

## 5. 稅項

### 香港

- (a) 本年度之預計應課稅盈利已按16.5%(二零一七年:16.5%)之稅率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海外盈利之稅項乃根據本年度估計應課稅盈利,按該海外國家之通行稅率計算。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香港利得稅	-	13,210
過往年度香港利得稅超額撥備	(4,025)	-
已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3,133)	-
	<u>(7,158)</u>	<u>13,210</u>

- (b) 所得稅與稅前盈利乘以綜合實體盈利適用之當地稅率之對賬如下: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稅前盈利	<u>136,262</u>	<u>201,270</u>
按相關國家盈利適用之當地稅率計算之稅項	22,483	33,209
毋須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26,952)	(45,099)
不可扣減開支之稅務影響	4,255	24,716
未獲確認暫時差額之稅務影響	660	(22)
未獲確認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122	4,038
動用未於過往年度確認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3,701)	(3,632)
過往年度香港利得稅超額撥備	(4,025)	-
稅項	<u>(7,158)</u>	<u>13,210</u>

## 6. 本年度盈利

- (a) 本集團本年度盈利在扣除下列各項後列賬: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核數師酬金		
—審核	1,437	1,287
—其他	365	345
	<u>1,802</u>	<u>1,632</u>
折舊	138	107
投資管理費	55,866	41,158
辦公室物業經營租賃支出	9,348	6,654
僱員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及其他津貼	58,447	28,553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550	389
以權益結算之股份補償款項	7,116	10,061
	<u>66,113</u>	<u>39,003</u>



## 7. 每股盈利

### (a) 基本每股盈利

基本每股盈利乃根據本年度盈利除以本年度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而計算。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本年度盈利(港幣千元)	<u>143,420</u>	<u>188,060</u>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u>2,116,958</u>	<u>1,853,517</u>
基本每股盈利	<u>6.77仙</u>	<u>10.15仙</u>

### (b) 攤薄每股盈利

攤薄每股盈利乃按假設已轉換所有可攤薄普通股，而根據普通股之經調整加權平均數計算。本公司有一類可攤薄普通股：購股權。就購股權而言，假設購股權獲行使後之原應已發行股份數目扣除可按公平值(按照本年度每股平均市價釐定)發行的股份數目，所得相同的所得款項為無償發行的股份數目。因而產生的無償發行股份數目計入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作為分母，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本年度盈利(港幣千元)	<u>143,420</u>	<u>188,060</u>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u>2,116,958</u>	<u>1,853,517</u>
調整購股權(千份)	<u>18,351</u>	<u>4,092</u>
	<u>2,135,309</u>	<u>1,857,609</u>
攤薄每股盈利	<u>6.72仙</u>	<u>10.12仙</u>

## 8. 應收賬款及貸款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對潛在投資對象之無抵押貸款	(a) <u>74,307</u>	—
應收賬款	(b) <u>7,878</u>	3,886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c) <u>1,052</u>	84
	<u>83,237</u>	<u>3,970</u>

分析如下：

流動資產	<u>83,237</u>	<u>3,970</u>
------	---------------	--------------

(a)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無抵押貸款	<u>74,307</u>	<u>-</u>

對中國成立之潛在投資對象提供人民幣60,000,000元(約港幣74,307,000元)之無抵押貸款。經當地政府核准注資後，貸款將轉為該投資資本金。本公司正密切關注政府之核准情況，預計一年內完成。

- (b)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應收賬款指應收一投資夥伴之履約權利金。本集團並無就應收賬款持有任何抵押品或設立其他信貸增強措施。根據發票日期之應收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未發出賬單	3,954	3,886
少於三個月	<u>3,924</u>	<u>-</u>
	<u>7,878</u>	<u>3,886</u>

未發出賬單之應收賬款主要指本年度已確認之履約權利金。該履約權利金賬單將延後至各曆年末發出。

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應收賬款並未逾期或減值。

- (c)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主要來自本集團代表其聯營公司、合營企業及關連公司已支付之行政開支。該等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應要求償還。

## 9. 已收按金

已收按金港幣240,000,000元(二零一七年：無)指已收一名投資夥伴之按金。

## 10. 應付貸款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銀行借款(附註a)	52,058	-
其他借款(附註b)	<u>75,917</u>	<u>-</u>
	<u>127,975</u>	<u>-</u>

附註：

- (a) 銀行借款指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所持上市證券投資之一之保證金融資。其由本公司所持上市證券港幣119,700,000元(二零一七年：無)所抵押。保證金融資之最長期限為一年。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銀行借款之平均實際利率為5.81%(二零一七年：無)。借款之賬面值主要以港幣計值。

- (b) 其他借款指就中國潛在投資機會應付上海赫奇企業管理諮詢有限公司之貸款人民幣61,300,000元(相當於約港幣75,917,000元)。借貸為無抵押、無計息及須應要求償還。
- (c) 本集團及本公司應付貸款之賬面值與彼等之公平值相若。

## 11. 每股資產淨值

每股資產淨值是按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淨值約港幣5,594,858,000元(二零一七年：港幣2,914,500,000元)除以當日已發行之普通股數目2,937,396,000股(二零一七年：1,897,396,000股)計算。

## 12. 比較數字

若干比較數字已重列以符合本年度之呈列方式。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東英金融章程

東英金融為一家專注於中國高增長行業投資機會的跨境投資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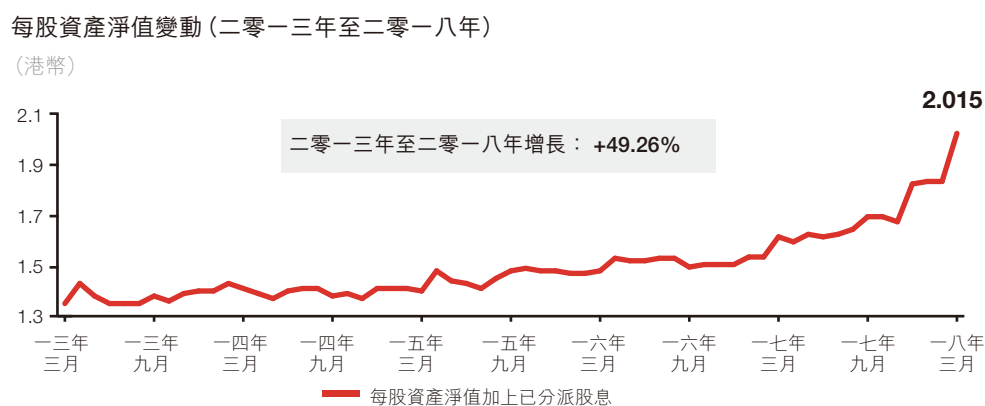
我們認為，投資的關鍵在於長遠的投資眼光。產業與金融資本的緊密結合是大勢所趨。我們的使命是發掘優秀公司，通過提供長期資本以及支持其出色的管理團隊，來增強被投資公司的業績表現。

我們持有投資組合，並利用自有資產進行投資。我們的投資包括長期核心持股、中期私募股權及風險投資以及短期套利機會，回報來自利息、股息、資本收益及資本增值。

### 業績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東英金融之每股資產淨值為港幣1.90元，較去年的港幣1.54元增加23.38%。東英金融本年度之股價由港幣2.88元上升9.38%至港幣3.15元。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過往五年內，東英金融之每股資產淨值加上已分派股息增加了49.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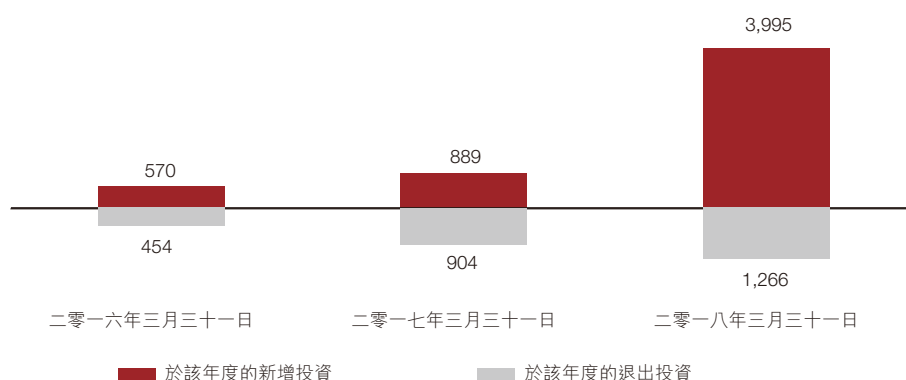


## 投資概覽

### 投資活動

去年，我們透過成功配售擴大資本基礎。隨著資本優勢增強，我們加快了投資速度，於本年度新增投資港幣40.0億元及退出投資獲得港幣12.7億元。我們的新增投資主要集中在私募股權項目、上市證券及短期債務工具，退出投資主要包括多項債券、上市證券及一個私募股權基金。

新增投資及退出投資(二零一六年至二零一八年)  
(港幣百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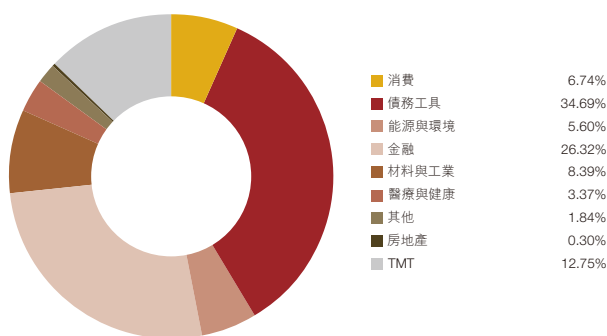


### 投資組合明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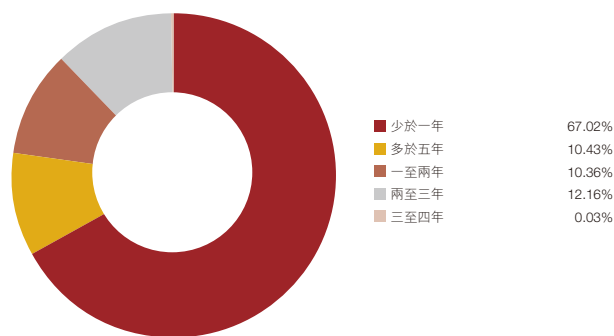
我們將策略分為三個類別，分別為長期核心持股、中期私募股權及風險投資以及短期套利及其他。作為我們的首要重點，核心持股策略充分利用了我們自身長期投資的優勢。我們發掘具有高增長及規模擴展潛力的公司，向他們提供長期資本支持。第二個策略專注於圍繞核心持股來整合產業鏈的私募股權及風險投資。第三個策略專注於短期融資需求及其他機會性交易。

我們於本年度投資的前三大領域分別為金融、TMT以及材料與工業。於金融領域，我們投資融資租賃行業。於TMT領域，我們投資天音控股及挖財。於材料與工業領域，我們投資玖龍紙業及秦皇島天業通聯。本年度臨近年底，我們亦加強投資其他短期機遇。

按投資板塊分類



按投資年期分類



## 主要投資組合

### 長期核心持股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我們的核心持股公司包括南方東英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南方東英」)及OPIM Holdings Limited(「東英資管」)。南方東英為全球最大的RQFII管理公司，而東英資管為亞洲領先的對沖基金平台。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東英金融於此類別之持倉總額達港幣2.0294億元。

#### 南方東英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初始投資日期：二零零八年

投資類別：核心持股

擁有權益：30%

估值：港幣1.5032億元

地點：香港

行業：金融

東英金融與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在香港聯合成立名為南方東英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之資產管理公司。

南方東英管理私人及公共基金，以及為亞洲和全球投資者提供投資顧問服務，專注中國投資機會。南方東英持有合共人民幣461.0億元之人民幣合格境外機構投資者(「RQFII」)投資額度，為市場上最大的RQFII管理公司。隨著MSCI納入A股，國際投資者正在加快佈局投資A股以增加對中國的投資，分散投資組合。身為市場先驅者，南方東英擁有良好業績記錄及出色的行業信譽，具備有利條件擴大規模並繼續其行業領先地位。

迄今，東英金融已從南方東英獲得近4倍回報。東英金融將維持此投資為核心持股之一，以追求長遠增長。

## **OPIM Holdings Limited**

初始投資日期：二零零八年

投資類別：核心持股

擁有權益：30%

估值：港幣5,262萬元

地點：香港

行業：金融

東英資管為亞洲領先的對沖基金平台，服務全球及亞洲基金經理，幫助其發展面向機構及專業投資者的多種策略基金。東英資管打造出一套生態系統，連接基金經理、服務供應商及基金投資人，使得基金經理能透過快捷穩健的基金架構發行離岸基金。該生態系統使得基金經理能夠專注基金表現及打造專業業績記錄。

於本年度，東英資管連續第二年獲頒HFM亞洲最佳合規基金平台獎。東英資管亦宣佈戰略投資Fundseeder Holdings LLC，將獲獎之交易員分析系統及交易員人才搜尋平台引入香港及中國。

東英金融將維持此投資為核心持股之一，以實現長期投資回報。

## **中期私募股權及風險投資**

本年度，東英金融完成多項直接投資。我們的新增投資包括挖財、北控金服(北京)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及河南建業東英新生活服務有限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東英金融於此類別之持倉總額達港幣21.1億元。主要投資列示如下：

### **北京國際信託有限公司**

初始投資日期：二零一六年

投資類別：私募股權

估值：港幣4.9074億元

地點：中國

行業：金融

北京國際信託有限公司(「北京國際信託」)為中國大型非銀行金融機構，從事信託、投資基金、金融服務、經紀及顧問業務。東英金融收購Treasure Up Ventures Limited(「Treasure Up」) 25%股權，以藉此參與持有北京國際信託的少數股東的經濟權益。

### **Xiaoju Kuaizhi Inc. (滴滴出行)**

初始投資日期：二零一六年

投資類別：私募股權

估值：港幣1.5683億元

地點：中國

行業：TMT

滴滴出行為世界領先的一站式移動出行平台，為逾5.5億用戶提供基於手機應用程式的出行選擇。Xiaoju Kuaizhi Inc. (「小桔快智」)為滴滴出行的開曼群島公司，東英金融認購了由小桔快智發行的優先股。

## Wacai Holdings Limited

初始投資日期：二零一七年  
投資類別：私募股權  
估值：港幣1.5626億元  
地點：中國  
行業：TMT

## 北控金服(北京)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初始投資日期：二零一七年  
投資類別：私募股權  
估值：港幣4,917萬元  
地點：中國  
行業：環境

## 河南建業東英新生活服務有限公司

初始投資日期：二零一七年  
投資類別：私募股權  
估值：港幣1,162萬元  
地點：中國  
行業：房地產

## 林州中農穎泰生物肽有限公司

初始投資日期：二零一七年  
投資類別：私募股權  
估值：港幣9,723萬元  
地點：中國  
行業：醫療與健康

Wacai Holdings Limited (「挖財」) 是中國最早成立的金融科技公司之一，現已逐步發展成為互聯網金融平台，覆蓋多種個人財務管理工具及服務、財產管理服務及信貸解決方案。東英金融與中國光大證券國際結構融資有限公司成立OP EBS Fintech Investment L.P. (「OP EBS Fintech」) 以認購挖財的優先股。

東英金融與北控水務集團有限公司(「北控水務」，股份代號：371.HK) 合作，促使成立北控金服(北京)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北控金服」)。北控金服將聯同其子公司為北控水務的PPP環保項目提供包括基金投融資管理在內的全方位服務。

東英金融與建業地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32.HK) (「建業地產」) 成立一家投資實體，即河南建業東英新生活服務有限公司(「建業東英新生活」)。建業東英新生活旨在發掘建業地產數以萬計高端客戶的潛在需求，據此設計和提供解決方案，對合適的項目進行開發和投資。

林州中農穎泰生物肽有限公司為中國高科技生物科技公司，專注研究、發展、生產及分銷抗菌肽，是中國市場領先的抗生素飼料添加劑替代品生產企業。

## 短期套利及其他

本年度臨近年底，東英金融加強投資債務工具，以捕捉不斷增加的套利機會並增強流動性。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東英金融持有的債務工具總額達港幣14.8億元。該等債務工具發行人主要來自金融行業。

本年度，東英金融亦善用自有資本捕捉在股票市場的投資機會，投資香港聯交所、深圳證券交易所及紐約證券交易所部分上市公司的股份。這些公司來自材料、醫療與健康以及TMT等不同行業。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東英金融持有上市股本總額達港幣4.6072億元。



## 財務回顧

### 財務狀況

**資產淨值：**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淨值由港幣29.1億元增加91.97%至港幣55.9億元。每股資產淨值由港幣1.54元增加至港幣1.90元，增加23.38%。

**資產負債水平：**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按總負債除總權益為基準計算之資產負債比例為0.10(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0.04)。本集團之投資得以維持低槓桿政策。

**採用權益法入賬之投資：**主要指本集團於核心持股公司之股份及於中期私募股權公司之權益。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資產增加57.69%至港幣10.2億元(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6.4412億元)，反映現有持倉資產價值升值及於中期私募股權公司之新增投資。

**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由港幣3.2204億元增加7.69%至港幣3.4680億元，主要由於滴滴出行等投資組合公司升值。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之財務資產：**由港幣2.7517億元大幅增加至港幣14.4億元，主要由於：(i)對香港、深圳及美國上市股本之新增投資；(ii)中期私募股權公司及可轉換債券之收益；及(iii)對基金之額外投資。

**債務投資：**指於本年度投資之短期債務工具。

**銀行及現金結存：**本集團一直積極尋找新機會及投資私募股權、上市股本、二級市場基金及債務工具。新增投資由港幣8.89億元增加至港幣40.0億元。計入配售所得新募集資金後，本集團能夠維持現金水平以備未來投資所需。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我們之銀行及現金結存為港幣17.7億元(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17.9億元)。

### 業績

本集團於本年度之投資組合回報理想。全面收益總額錄得港幣1.9615億元收益，去年為港幣2.0512億元。本年度盈利為港幣1.4342億元，去年為港幣1.8806億元。其他全面收益為港幣5,273萬元，去年為港幣1,706萬元。我們在三大主要策略之大部分持倉從已變現及未變現收益顯示賬面值增加，而利息收入及履約權利金亦貢獻盈利。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收益指本年度內已收及應收投資收入，詳情如下：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股息收入 <sup>(1)</sup>	7,077	765
來自合作投資夥伴之履約權利金 <sup>(2)</sup>	15,639	15,520
利息及其他收入 <sup>(3)</sup>	102,721	34,918
已收期權金 <sup>(4)</sup>	—	50,404
	<u>125,437</u>	<u>101,607</u>

(1) 本年度內上市投資之已收股息。

(2) Jin Dou Development Fund L.P. (「金豆」) 及 Nobel Holdings Investments Ltd (「諾貝魯」) 之合作投資夥伴中投向東英金融支付履約權利金合共港幣1,564萬元(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1,552萬元)，作為本集團對農業合作項目金豆所投入資源之回報。

(3) 利息及其他收入港幣1.0272億元來自本集團之債務工具及銀行定期存款。

(4) 與投資衛安可轉換債券有關之認購期權金。期權已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到期。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之財務資產未變現收益／(虧損)變動淨額：未變現收益變動淨額港幣4,037萬元(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虧損港幣3,718萬元)，主要指以下因素之最終結果：(i) 兩家私募股權公司之未變現收益淨額港幣5,007萬元；(ii) 可轉換債券之未變現收益淨額港幣2,918萬元；及(iii) 上市股份及投資基金之未變現虧損淨額港幣4,299萬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之財務負債未變現收益／(虧損)變動淨額：主要指我們與其他金融機構合作投資產生未變現虧損部分之未變現收益變動淨額港幣3,786萬元。

已出售投資之已變現收益／(虧損)：主要指出售部分上市股本以及退出Gooagoo Group Holdings Ltd (「購阿購」) 之已變現收益。

出售一家附屬公司之已變現虧損：指出售申江控股有限公司之已變現虧損。

投資之減值虧損：港幣335萬元虧損指凱順能源集團有限公司(「凱順」，股份代號：8203)、OP Vision L.P. (「OP Vision」) 及諾貝魯之減值。

以權益結算之股份支付款項：此項指本年度內所歸屬購股權之價值。該等購股權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日及二零一八年二月一日授予若干董事、員工及顧問，並於授出日期起計五年內歸屬。

營運及行政開支：由去年港幣9,097萬元增加至本年度港幣1.6542億元，乃由於投資活動增加，從而導致投資管理費用、辦公室物業租賃及僱員相關成本增加。

應佔採用權益法入賬之投資之業績：淨額約為港幣5,042萬元(二零一七年：港幣1.8729億元)，主要指本公司分佔南方東英及Treasure Up之業績。

其他全面收益：其他未計入「本年度盈利」之本集團資產淨值變動，已記於「其他全面收益」內。收益港幣5,273萬元(二零一七年：收益港幣1,706萬元)主要為以下之淨額：(i)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之公平值變動港幣4,890萬元；及(ii)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之減值虧損港幣335萬元轉入損益。連同「本年度盈利」，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錄得收益港幣1.9615億元。

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之公平值變動：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滴滴出行	40,264	116
東英資管	9,320	460
諾貝魯	2,578	(6,581)
購阿購	126	40
Dance Biopharm Holdings Inc.	-	(21,268)
OP Vision	(681)	(2,628)
凱順	(793)	(1,916)
金豆	(1,911)	(794)
公平值增加／(減少)	<u>48,903</u>	<u>(32,571)</u>

## 股息政策及建議末期股息

本年度概無派付中期股息(二零一七年：無)。

本集團矢志長遠為股東締造價值，為此，董事會擬於任何重大獲利投資成功套現時，均會建議派息。

董事會建議就本年度派付末期股息每股港幣4仙(二零一七年：港幣4仙)予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一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待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建議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七日派付。

###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

為釐定收取本年度建議末期股息之資格(該股息須待本公司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一八年九月四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期間不會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收取建議末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及過戶表格須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抵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登記分處卓佳雅柏勤有限公司辦理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

###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本集團現時主要收益來源包括所持投資之股息收入、履約權利金、所持銀行存款及財務工具之利息及其他收入。

於本年度，本集團有現金及銀行結存港幣17.7億元(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17.9億元)。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上市股本投資之銀行保證金融資及就一項中國潛在投資向一家聯營公司借入之免息借貸，應付貸款為港幣127,975,000元(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無)。股本負債比率(以計息外部借貸除股東權益計算)為0.009(二零一七年：無)，而流動比率(以流動資產除流動負債計算)則為八倍(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十九倍)。有關本集團現金狀況、流動資產及資產負債水平之進一步分析，請參閱上文「財務狀況」分節各段。董事會相信本集團有充足財務資源滿足當前投資及營運資金需求。

### 資本架構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十四日，本公司完成以每股港幣3.33元之價格配售300,000,000股普通股。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港幣9.99億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本公司完成以每股港幣2.10元之價格配售740,000,000股普通股。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港幣15.5億元。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股東權益及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分別增加至港幣56.0億元(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29.1億元)及2,937,396,000股(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1,897,396,000股)。

## 投資項目之重大收購及出售

本集團於本年度有以下重大投資及出售投資事項。

	新增投資 (港幣百萬元)	退出投資/ 出售 (港幣百萬元)
長期核心持股	—	33
中期私募股權及風險投資	999	52
短期套利機會		
—上市股本	725	279
—債務工具	2,271	902
	<hr/>	<hr/>
總計	3,995	1,266

## 分部資料

本集團之分部資料載於本公告第7頁之附註4。

## 員工

於本年度，本集團有四十六名(二零一七年：三十九名)員工，其中包括本集團及其附屬公司之全體董事。本年度之僱員成本總額為港幣6,611萬元(二零一七年：港幣3,900萬元)。本集團之薪酬政策與市場慣例一致，並會根據個別員工之表現及經驗決定。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之詳細披露及購股權之估值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

## 匯率波動風險及有關對沖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承受之外幣風險來自財務工具，該等工具為貨幣項目，包括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之財務資產確認之投資、應收貸款及利息、銀行結存、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二零一七年：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之財務資產、應付賬款及銀行結存)。此等資產均以人民幣計值，所承受外幣風險之最高金額為人民幣406,108,000元，相當於港幣502,944,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20,055,000元，相當於港幣22,637,000元)。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若干以美元計值之財務資產。董事會認為，本集團承擔之美元外幣風險極低，因港幣已根據香港聯繫匯率制度與美元掛鈎。

## 本集團資產抵押及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之財務資產港幣119,700,000元已作抵押，以獲取銀行借貸。有關本集團銀行借貸之詳情載於本公告第10頁附註10。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結付博石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向本公司潛在投資對象上海幸福九號網絡科技有限公司所提供貸款人民幣20,000,000元(相當於港幣24,769,000元)提供擔保(二零一七年：無)。

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財務擔保合約之公平值於初步確認時屬微不足道，且本公司董事認為所涉訂約方違約之機會甚微，因此，概無於擔保合約開始時及本年度年底確認價值。

## 未來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及其預期之集資來源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涉及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計劃，惟本公司可能隨時就潛在投資進行磋商。本公司視新增投資為其日常業務之一部分，因此，管理層或會在財政年度期間向股東公佈須予披露之計劃。

## 購買、出售或贖回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本年度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證券。

## 報告年度後事項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九日之公告所披露，本公司英文名稱已由「OP Financial Investments Limited」更改為「OP Financial Limited」，而「東英金融有限公司」已被採納為本公司僅供識別之中文名稱，以取代其當時中文名稱「東英金融投資有限公司」。

於聯交所進行股份買賣之本公司股份簡稱將變更，英文將由「OP FIN INV」更改為「OP FINANCIAL」，中文將由「東英金融投資」更改為「東英金融」，由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四日上午九時正起生效。

##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

據董事所知，除本公告所述外，並無任何資料足以合理顯示本公司現時或於本年度內任何時間不曾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守則條文第A.6.7條列明，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作為與其他董事擁有同等地位之董事會成員，應定期出席董事會及其擔任成員之委員會會議並積極參與會務，以其技能、專業知識及不同之背景及資格作出貢獻。彼等亦應出席股東大會並對股東之意見有公正了解。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有多項職責，而主要職責是檢討本公司中期及年度業績及內部監控系統。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鄺志強先生、何佳教授及王小軍先生。鄺志強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本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 **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及僱員買賣本公司證券之政策」，其補充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可於本公司網站覽閱。經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均已確認，彼等於本年度內一直全面遵守標準守則及上述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內部政策。

## **核數師審閱全年業績公告**

本集團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協定同意，全年業績公告所載之二零一八年財政年度之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有關附註的數據，等同二零一八年財政年度本集團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列之金額。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就此執行的相關工作並不構成按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而進行之核證聘用，因此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亦不會就全年業績公告作出具體保證。

## 前瞻性陳述

本公告載有若干帶有前瞻性或使用類似前瞻性詞彙之陳述。該等前瞻性陳述乃本公司董事會根據所投資的行業及市場目前之狀況而作出之信念、假設及期望，並且會因為存在著超越本公司控制能力之風險、不明朗因素及其他因素而可能令實際結果或業績與該等前瞻性陳述所表示或暗示之情況有重大差別。

## 刊登財務資料

本業績公告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http://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www.opfin.com.hk](http://www.opfin.com.hk))刊登。本集團於本年度之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於上述網站刊載。

承董事會命  
東英金融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張高波

香港特別行政區，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四名執行董事張志平先生、張高波先生、柳志偉博士及張衛東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吳忠博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鄺志強先生、何佳教授與王小軍先生組成。